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增持计划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15 日接到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张晟骏先生的通知，其于 2018 年 3 月 15 日以集中竞价的方式通过二级市场增持了公司股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计划完成情况概述

2017 年 7 月 17 日，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长刘光先生，董事、总经理赵永军先生，董事、财务总监张新跃先生，副总经理冯程先生，副总经理张晟骏先生作出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计划自 2017 年 7 月 18 日起九个月内，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增持本公司股份，累计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并承诺在增持期间及增持股份完成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截至 2018 年 3 月 15 日，上述人员已完成增持公司股份的承诺，2018 年 1 月 2 日至—2018 年 3 月 15 日期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了 21,671,224 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53%，增持金额为 30,748.0718 万元。

二、增持股份的整体情况

序号	增持方	增持方式	增持时间	增持股数 (股)	增持均价(元/股)	增持金额 (元)	占公司 总股本 比例 (%)
1	北方信托盛世景新策略9号单一资金信托计划	集中竞价	2018/1/2-2018/2/9	21,631,224	14.18	306,823,718.37	2.5296
2	赵永军	集中竞价	2018/3/14	10,000	16.50	165,000.00	0.0012
3	张新跃	集中竞价	2018/3/14	10,000	16.50	165,000.00	0.0012
4	冯程	集中竞价	2018/3/14	10,000	16.50	165,000.00	0.0012
5	张晟骏	集中竞价	2018/3/15	10,000	16.20	162,000.00	0.0012
合 计				21,671,224	-	307,480,718.37	2.5343

三、增持前后股份变动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方式	增持前		增持后	
			持股数量 (股)	持股 比例	持股数量 (股)	持股 比例
1	刘光	直接持股	217,540,701	25.44%	217,540,701	25.44%
2	北方信托盛世景新策略9号单一资金信托计划	控股股东 间接持股	0	0	21,631,224	2.53%
3	赵永军	直接持股	3,423,175	0.40%	3,433,175	0.40%
4	张新跃	直接持股	1,913,951	0.22%	1,923,951	0.22%
5	冯程	直接持股	1,961,405	0.23%	1,971,405	0.23%
6	张晟骏	直接持股	917,900	0.11%	927,900	0.11%
合 计			225,757,132	26.40%	247,428,356	28.93%

四、其他事项说明

- 1、本次增持公司股份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 2、本次增持期间及增持完成后的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公司股份；

3、本次股份增持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4、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增持人的增持计划已履行完毕且公司已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3月15日